

一、教學目標：

(一)認知目標

- 1.學生能明瞭通論地理的發展。
- 2.學生能認識地理概論的內容。
- 3.學生能分析地理現象對人類的影響。
- 4.學生能綜合並應用三大地理傳統於所學的專業領域中。

(二)技能目標

- 1.學生能利用地理資訊系統，進行地理科的報告及寫作。
- 2.學生能獨立地進行簡易之地理觀察與測量。

(三)情意目標

- 1.學生能將本課程之學習內容，融於日常生活中。
- 2.學生能具有尊重大自然及愛護鄉土之情懷。

(四)素養導向

學生能具備靈活運用的能力，表現在自我學習、解決問題、適應未來等行動中。

二、教學內容：

(一)教科書：高中地理1 翰林出版社

(二)地理學習寶典

三、教學方法：

(一)教材編選

收集相關文獻、相關網站查詢、製作 powerpoint、收集相關教學影片

(二)教學方法

- 1.確定教學目標及活動。
- 2.指導學生繪製圖表、整理筆記、閱讀參考書籍，以獲得充分知識。
- 3.注重地理現象及其形成過程，利用時事報導培養學生正確且自動之學習精神。
- 4.解析當前面臨的重大地理議題，並關心鄉土未來之永續發展。
- 5.依據108課綱的精神，特別重視探究、實作、討論，並鼓勵反思與表達。
- 6.配合大考趨勢，培養學生跨科混合考題之解題技巧。

四、教學評量

(一)紙筆測驗

- 1.期中考30%
- 2.期末考30%
- 3.其他考試如競試、假期考、復習考、模擬考10% (未參與左列考試之班級則將10%併入(二)作業及報告計算)

(二)作業及報告

平時作業、分組報告、隨堂測驗、課程學習成果(手繪地圖及觀察記錄與心得) 30% (未參與上述競試、假期考、復習考、模擬考之班級則為40%)

五、其他配合事項

(一)學生家長：配合108課綱的精神，給予學生更大的自主空間。

(二)學生：學生需具有主動學習之動機，才能使本課程達到預期目標。